

项目代码：2305—440103—04—05—652270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荔发改投批〔2023〕30号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驷马涌 滨水环境整治工程（二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驷马涌滨水环境整治工程（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推进落实我区滨水环境整治建设工作，提升驷马涌周边居民出行条件，改善人车混行、设施不完善、场地缺乏等问题，保障居民出行安全的需要，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驷马涌滨水环境整治工程（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计划对驷马涌南岸路至广茂铁路桥段沿线进行优化整治,长度为 820 米,主要建设内容:(一)完善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对两岸破损缺失护栏新建、修复、刷漆,新建亲水平台,桥体立面整治、增加组合坐凳、改造背景墙、河涌堤岸修整以及管线规整等;(二)打造滨水路径全线贯通及道路人车分流。包括新建亲水漫步道、缓跑径、非机动车道路面改造;(三)优化现状绿地。建设河道两岸生态缓冲带,新建下凹绿地雨水花园,清除入侵植物,更换更具有生态效益与景观效果的地被植物;(四)打造城市河岸微场景空间建设节点等。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599.87 万元,其中建安费 1287.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6.66 万元,预备费 76.18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负责建设实施。

五、建设起止年限。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

六、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八、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内容组织实施,控制造价,确保工

程质量。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7月13日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驷马涌滨水环境整治工程（二期）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建筑工程、设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勘察、监理未达到招标条件，可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核准部门盖章：



2023年7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区统计局。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3日印发
